

证券代码：430703

证券简称：高山水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6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6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曙曦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制度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总经理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积极

开展工作，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形成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公司董事会在充分征求各位董事意见的基础上拟定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、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董事会就非标审计报告中的持续经营重大事项段落出具了说明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报告及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)于 2022 年发现重要前期会计差错事项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(股转系统公告〔2021〕1007 号)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，并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为公司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带持续经营重大事项段落的《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及公司实际情况后续发展计划，公司制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预计 2023 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曙曦女士、高曲煌先生自愿以其直接、间接拥有的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融资无偿提供担保，金额不超过 10,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王曙曦、高曲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现选举王曙曦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（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6 日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董事长的提名，聘任王曙曦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（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6 日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王曙曦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 6 号南海意库 2 栋 5 楼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30 日